

扬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 2025 年全市教育系统 “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教体）局，开发区城乡事务管理局、生态科技新城教育管理中心、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社会事业局，市直各学校：

今年 6 月是全国第 24 个、全省第 32 个“安全生产月”，主题是“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为贯彻落实上级通知要求，组织做好 2025 年全市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月”各项工作，现将相关要求明确如下：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各地各学校要高度重视，把握“安全生产月”活动契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广泛开展教育宣传，排查整治风险隐患，着力做好重点工作，以实实在在的工作举措和真抓实干的工作作风，共同维护全市教育系统安全稳定。

二、开展隐患排查整治。要持续推进“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专项行动、畅通消防“生命通道”行动，紧盯易发火情点位、食堂、学生宿舍、实验室、实训室、建筑工地、图书馆、档

案馆、重点文保系统、考生入住宾馆等重要点位，统筹抓好校园电动自行车、高层建筑消防、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建筑外墙保温材料、燃气管道等重点事项，全面排查消除隐患。要聚焦防范台风、洪涝等自然灾害和极端天气影响，经常性排查整治校舍、“大跨度、大空间”场馆、地下空间、临时用房、施工现场及周边等风险隐患。要会同相关部门加大校车、接送学生车辆排查治理力度，着力提升学生乘坐电动自行车头盔佩戴率，扎实做好重点时段学校门口及周边安全防范和道路交通秩序维护，确保师生出行安全。结合各地各校实际，组织开展各类“隐患辨识”活动，鼓励师生查找身边的安全隐患，争做安全“吹哨人”。

三、深化“护校安园”行动。要紧扣活动主题，宣传普及安全常识和防范技能，结合“1530”模式，经常性开展沉浸式、体验式、互动式、启发式安全教育，切实提高活动成效。要加强校园安防建设，在保证“四个 100%”动态达标基础上，合理配备金属升降柱以及阻车钉、阻车器等防冲撞设施设备，配足配强安保力量，成立不少于 2 组应急分队，统筹加强应对重大突发情况的专业训练、应急演练、实战演练。要加强门卫值守和出入管理，强化外来人员登记和车辆、物品检查，禁止任何人携带管制刀具等危险物品进入学校，定期对教室、食堂、图书馆、学生宿舍、校园隐蔽场所等进行摸排。会同有关部门加强校园周边安全综合治

理，整治治安乱点，取缔游商走贩和违规经营摊点，净化校园周边环境。

四、全力做好“防溺水”工作。严格落实省教育厅和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今年防范学生溺水工作的通知要求以及相关会议精神，多渠道常态化开展预防溺水宣传教育和警示提醒，紧盯上放学、周末、节假日、暑期等重要节点，突出农村中小学生、留守儿童、单亲家庭、残疾人家庭、外来务工人员家庭等重点对象，要求学生做到“六不”，督促家长加强对学生离校期间的监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防溺水“三件套”配备工作，确保发挥应有作用。各地各学校要坚决扛起主体责任，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全力守护学生安全。

请各地各校梳理“安全生产月”工作开展情况和特色亮点工作，于6月27日前报送至扬州市教育局安保处。联系人：杜晚林，电话：13852732432，邮箱：26004110@qq.com。

扬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5年5月27日